证券代码:300890　证券简称:翔丰华　公告编号:2022-67

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翔丰华	股票代码	30089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四	高丽娜	
电话	0755-27281799	0755-27281799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华新区清祥路1号宝能科技园8栋C座20楼J单元	深圳市龙华新区清祥路1号宝能科技园8栋C座20楼J单元	
电子信箱	public@xfhinc.com	public@xfhinc.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42,190,396.07	381,879,067.61	146.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2,876,616.94	42,698,598.72	117.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8,765,717.14	38,307,004.73	131.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4,731,064.71	22,021,209.52	-848.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288	0.4270	117.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078	0.4270	112.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7%	4.09%	3.5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213,303,281.09	2,361,367,621.93	36.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23,783,840.00	1,146,806,086.99	11.07%

注:1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4,219.0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6.72%,主要是受益于新能源行业景气度攀升,下游需求增长,使得公司销量及营业收入同比均有较大幅度增长。

2 公司拟授予500万股二类限制性股票,在本报告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金额为3,410.11万元,扣除上述股份支付费用后,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095.90万元,同比增长183.29%,主要是随收入增长所致。

3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6,473.32万元,主要是随着行业景气度攀升,上游原材料及石墨化外协供应紧张,导致公司供应商的预付货款增加。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38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周鹏伟	境内自然人	15.62%	15,620,814	15,620,814		
钟英浩	境内自然人	6.44%	6,439,669	6,439,669		
北京启迪汇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8%	6,277,481	0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1%	2,608,700	0		
赣州众诚政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3%	2,025,913	0		
邵祖云	境内自然人	1.95%	1,950,000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4%	1,840,727	0		
恒合日酒(天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8%	1,679,991	0		
#深圳市优美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优美利金安2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3%	1,530,300	0		
嘉兴浙华武岳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0%	1,404,298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周鹏伟与钟英浩为一致行动人关系。 2.北京启迪汇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恒合日酒(天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 3.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与嘉兴浙华武岳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 除上述外,公司未知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深圳市优美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优美利金安2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530,300股,实际合计持有1,530,300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

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等,并提议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发行有关的议案。

公司于2022年3月24日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有关的议案。

公司于2022年5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竞价结果的议案》《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有关的议案。

2022年6月10日,公司本次创业板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申请由深交所受理并收到深交所核发的《关于受理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2)176号)。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于2022年6月14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注册;

2022年7月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35号),同意发行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2022年7月18日,本次发行股票上市。

以上,详情请参见公司对外披露的公告。

2.公司在报告期内成立全资子公司海南翔丰华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佰万元整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赵东辉

成立日期:2022年04月28日

营业期限:长期

住所:海南省文昌市文城镇文蔚路航天现代城169号现代公馆B栋1201-01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国内贸易代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3.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翔丰华")于2022年5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2年6月9日召开了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子公司福建翔丰华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应收子公司款项32,967.35万元及自有资金17,032.65万元向全资子公司福建翔丰华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福建翔丰华")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福建翔丰华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60,000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6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45)

证券代码:300890　证券简称:翔丰华　公告编号:2022-71

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8月3日,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2022年8月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特此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月8日

证券代码:002569　证券简称:ST步森　公告编号:2022-065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2】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步森	股票代码	00256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雅珠(代)	俞丽萍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之江路1300号中天钱塘银座8层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之江路1300号中天钱塘银座8层	
电话	(0571)87837227	(0571)87837227	
电子信箱	bussinsap@163.com	bsg@bussion.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9,764,056.96	131,879,636.84	-39.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119,267.37	36,888,811.23	-189.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175,870.74	-15,186,021.04	-98.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771,804.71	-16,128,884.63	-59.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6	-188.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6	-188.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13%	16.91%	-31.0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49,106,596.67	382,518,666.52	-8.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0,579,541.35	248,283,647.45	-11.1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7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东方恒正科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55%	22,400,000.00		冻结	22,400,000
					质押	21,333,760
上海睿鹭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1%	16,720,000.00		冻结	16,720,000
					质押	16,720,000
孟祥龙	境内自然人	4.19%	6,040,000.00			
张旭	境内自然人	3.57%	5,140,000.00			
重庆赛创达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3%	4,800,000.00			
重庆信三威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合伙)-鸿越十一号私募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4%	4,085,700.00			
杭州板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板凳鑫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7%	2,976,300.00			
步森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	2,670,000.00			
叶英英	境内自然人	1.35%	1,939,900.00			
王泉方	境内自然人	1.14%	1,646,7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东方恒正科贸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王春江先生与上海睿鹭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投票权委托协议》,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不适用
变更日期	2022年07月07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载的《关于股东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62)。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2年07月06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王雅珠
变更日期	2022年07月07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载的《关于股东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62)。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2年07月06日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原实际控制人王春江先生为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根本利益、有效改善上市公司治理结构、更有利于上市公司未来的经营与发展需要,决定退出对步森股份的实际控制。经与王雅珠女士友好、深入磋商,双方于2022年7月7日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王春江先生将其合法持有的上海睿鹭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6,720,000 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无条件、不可撤销地委托给王雅珠女士行使。本次表决权委托协议生效后,王雅珠女士通过本协议合计拥有上市公司39,161,500 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占公司总股本的 27.19%,成为步森股份单一拥有表决权份额最大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王雅珠女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载的《关于股东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2、公司鉴于位于诸暨市枫桥镇梅苑村的仓库厂房近年来因受疫情等综合因素影响,场地实际使用率严重不足,一直处于大面积闲置状态。公司为盘活资产,提高资产运营及使用效率,解决公司流动资金持续紧张难题,并有利于公司未来发展需要,于2022 年 6 月 1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并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的议案》,拟以人民币4300万元的价格向诸暨笃行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出让该标的。该拟出售标的功能定位为货品仓库,非生产车间,仅用于公司部分产品的存放,实际并未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承担采购、生产、销售及主要仓储基地等重要功能,转让后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截至目前,该事项相关工作尚在推进中。公司将在后续的交易过程中确保交易安全,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并根据事项进展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证券代码:002569　证券简称:ST步森　公告编号:2022-063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8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26日以电话通知、微信通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雅珠女士主持,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书面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5日

证券代码:002569　证券简称:ST步森　公告编号:2022-064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8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26日以电话通知、微信通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何莎女士主持,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并发表如下意见:

(1)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2022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信息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8月5日

证券代码:600580　证券简称:卧龙电驱　编号:临2022-058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澄清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9月5日,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上证e互动回复投资者提问时称"公司为特斯拉提供机器人生产线",为避免给投资者造成误导,公司针对上述事项进行澄清并做风险提示如下:

一、公司主营业务为电机及控制、电源电池、光伏储能等,其中电机及控制业务主要分为工业电机及驱动、日用电机及控制及电动交通。公司为特斯拉提供装备自动化行业系统解决方案,相关业务仅涉及工业机器人范畴,占公司整体业务比重较小。相关产品除特斯拉外,还向其他客户供应。具体业务主要由公司控股子公司Soluzioni Idustriali Robotizzate S.p.A.(以下简称"SIR")开展。截止本公告日,公司间接持有SIR94.81%股份。

二、自2017年至今,SIR收到特斯拉的累计订单金额不超过公司2021年度营业收入的0.5%(按照披露公告日前一日汇率),占比较低,整体业务规模较小,对上市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小。

三、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若由该互动回复引起投资者误读,向广大投资者表示歉意。

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8日

证券代码:002965　证券简称:祥鑫科技　公告编号:2022-082
债券代码:128139　债券简称:祥鑫转债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祥鑫转债"赎回实施的第九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祥鑫转债"赎回登记日:2022年08月18日

2、"祥鑫转债"赎回日:2022年08月19日

3、"祥鑫转债"赎回价格:100.43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0.60%,且当期利息含税)

4、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2022年08月24日

5、"祥鑫转债"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2年08月26日

6、"祥鑫转债"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日:2022年08月19日

7、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8、"祥鑫转债"拟于2022年08月19日停止交易,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祥鑫转债"流通面值若少于人民币3,000万元时,自公司发布相关公告三个交易日后将停止交易。因此"祥鑫转债"停止交易时间可能提前,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届时发布的"祥鑫转债"停止交易的公告。

9、根据安排,截至2022年08月18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祥鑫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祥鑫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持有人持有的"祥鑫转债"如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和转股日前解除质押和冻结,以免出现无法转股而被赎回的情形。

10、风险提示:根据安排,截至2022年08月18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转股的"祥鑫转债",将按照100.43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因目前"祥鑫转债"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赎回情况概述

1、触发赎回情形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620号"文核准,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01日公开发行了6,470,054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4,700.54万元,发行方式采用向发行人股权登记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对认购金额不足64,700.54万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1258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64,700.54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12月2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祥鑫转债",债券代码"128139"。

根据《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2021年06月07日至2026年11月30日止。

根据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23元(含税),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5月18日。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祥鑫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5月18日起由原来的37.28元/股调整为36.9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5月18日起生效。

公司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64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277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2.86元/股,授予日为2021年11月12日,上市日为2021年11月30日。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祥鑫转债" 的转股价格于2021年11月30日起由原来的36.96元/股调整为36.5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11月30日起生效。

公司于2022年01月0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2年01月24日召开了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确定"祥鑫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人民币26.3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01月25日起生效。

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259991元(含税),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06月08日。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祥鑫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06月08日起由原来的26.38元/股调整为26.2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06月08日起生效。

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祥鑫科技,证券代码:002965)自2022年06月24日至2022年07月26日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祥鑫转债"当期转股价格(26.25元/股)的130%(含130%)(即34.13元/股),已经触发了《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2022年07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祥鑫转债"的议案》,同意公司行使"祥鑫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在赎回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未转股的"祥鑫转债"。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2、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祥鑫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转股期间,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被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二、赎回实施安排

1、赎回价格及其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赎回价格为100.43元/张(含息、含税)。具体计算方式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0.60%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21年12月01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2年08月19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261天(算头不算尾)

当期利息IA=B×i×t/365=100×0.60%×261/365=0.43元/张

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利息=100+0.43=100.43元/张

对于持有"祥鑫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利息所得税由证券公司等兑付派发机构按20%的税率代扣代缴,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每张赎回价格为100.34元;对于持有"祥鑫转债"的合格境外投资者(OFLL和RQFLL),根据《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号)等相关规定,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每张赎回价格为100.43元;对于持有"祥鑫转债"的其他债券持有者,自行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每张赎回价格为100.43元。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2、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2年08月18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祥鑫转债"持有人。

3、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 根据相关规则要求,公司将在首次满足赎回条件后的5个交易日内 (即2022年07月27日至2022年08月02日)在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至少发布三次赎回公告,通知"祥鑫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2022年08月18日为"祥鑫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和转股日,自2022年08月19日起,"祥鑫转债"停止交易及转股。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祥鑫转债"流通面值若少于人民币3,000万元时,自公司发布相关公告三个交易日后将停止交易,因此"祥鑫转债"停止交易时间可能提前,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届时发布的"祥鑫转债"停止交易的公告。

(4)2022年08月19日为"祥鑫转债"的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2年08月18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祥鑫转债"。自2022年08月19日起,"祥鑫转债"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祥鑫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5)2022年08月24日为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2022年08月26日为赎回款到达"祥鑫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祥鑫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祥鑫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6)公司将在本次赎回结束后7个交易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 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债摘牌公告。

4、咨询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69-89953999-8888

联系邮箱:ir@luckyharvest.cn

三、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交易"祥鑫转债"的情况

经公司自查,在本次"祥鑫转债"赎回条件满足前六个月内(即2022年01月27日至2022年07月26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交易"祥鑫转债"的情况。

四、其他事项

1、"祥鑫转债"自2022年08月19日停止交易及转股。若"祥鑫转债"流通面值少于人民币3,000万元时,自公司发布相关公告三个交易日后将停止交易,因此"祥鑫转债"停止交易时间可能提前。除此之外,"祥鑫转债"赎回公告披露之日至赎回日前,在深交所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祥鑫转债"可正常交易和转股。

2、"祥鑫转债"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建议可转债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3、可转债转股申报单位1张,1张为100元面额,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1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请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转股时不足转换1股的可转债部分,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转股当日后5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的票面金额以及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特此公告。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08月05日

证券代码:600338　证券简称:西藏珠峰　公告编号:2022-053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处置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被司法处置拍卖的股份为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5%以上股东上海歌石祥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歌石祥金")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0,094,3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9%,占歌石祥金持有公司股份的94.46%。

●目前处置拍卖股份事项尚在公示期段,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撤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如上述程序完成,公司将根据最终结果,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上述股份已全部被司法冻结。

公司从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股票司法协助执行平台(以下简称"司法执行平台")获悉,并经歌石祥金核实确认,上海金融法院将于2022年8月26日在司法执行平台开进行股票司法处置拍卖,标的物:歌石祥金持有的公司股票共计40,094,372股(证券简称:西藏珠峰,证券代码:600338,证券性质: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股票总股本的4.39%。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处置拍卖股票的主要内容

1、处置拍卖标的物:

歌石祥金持有的公司股票共计40,094,372股股份。

2、处置拍卖价格:

本次股票的处置拍卖起始单价为2022年8月26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该股票收盘平均价的90%,未超过处置起始单价的竞买出价无效。

3、竞买人要求:

竞买人应符合本次处置拍卖股票对应的合格投资者条件,且应交后应遵守上市公司股票减持相关规定,并按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竞买人已经持有的该上市公司股票数额和其竞买的股票数额累计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票数额的30%。如因参与本次竞买导致竞买人累计持有该上市公司股票数额超过30%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相关规定办理。

4、竞买方式:

证券交易所会员、自有或者租用交易单元的投资者可以通过配置的账户登录司法执行平台或通过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报盘通道提交竞买申报。具有新股网下申购资格的投资者可以通过配置的账户登录司法执行平台(网址:https://sf.uap.sse.com.cn/)进行竞买申报。其他竞买人可以委托证券交易所会员代为提交竞买申报。

5、竞买报价及保证金:

本次处置拍卖卖方以分拆处置,每笔最小竞买申报数量为10,023,593股,最小竞买申报数量对应的保证金为人民币2,700万元,竞买人支付的保证金金额应当与其拟竞买的最大申报数量相匹配,保证金应于2022年8月12日起至2022年8月22日15:30前支付,保证金支付采用汇款方式,需在汇款备注栏注明实际竞买人的相关信息(包括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证券账户号码、证券账户名称、拟竞买的申报数量),由上海金融法院确认竞买资格及竞买申报数量。未支付保证金或未足额支付保证金的竞买出价无效。

6、出价时间及竞价原则:

竞买人竞买出价时间为2022年8月26日9:30至11:30,13:00至15:30。竞价由司法执行平台按照价格优先—数量优先—时间优先的原则进行日动匹配,经上海金融法院核实后,在司法执行平台公布竞买结果。

7、成交及过户:

竞买成交且买受人支付全部成交余款后,依照法律、司法解释的相关规定,由上海金融法院按竞买人出价高低依次出具相关法律文书协助办理股票过户登记手续。大宗股票司法强制执行的具体事宜按照《大宗股票司法协助执行平台操作规范》执行。

二、本次司法处置拍卖股票的原因说明

根据相关《民事判决书》,上海金融法院发出《执行裁定书》【(2021)沪74执985号】,处置拍卖歌石祥金持有的上述公司流通股份。

三、其他情况说明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歌石祥金持有本公司股份47,471,638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9%。本次将被处置拍卖的股份为歌石祥金持有的公司40,094,3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9%。

2、目前股票处置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撤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如上述程序完成,公司将根据最终结果,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股票处置拍卖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4、若本次股票处置拍卖成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0338　证券简称:西藏珠